

# 2025 年度高校科研课题项目自评表

单位名称: 湖北科技学院

填报日期: 2026.4.14

项目名称		高校科研课题				
主管部门		湖北省教育厅	项目实施单位	湖北科技学院		
项目类别		1、部门预算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、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、其他类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预算执行情况 (万元)			预算数 (A)	执行数 (B)	执行率 (B/A)	
		年度财政资金总额	156	106.79	68.46%	
年度 绩效 目标 1	一级 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初目标值 (A)	实际完成值 (B)
	产出 指标	数量指标	发表科研成果数 (篇)		≥ 500 篇	626 篇
		数量指标	获批市厅级以上项目立项数		≥ 110 项	131 项
		质量指标	发表高水平论文数(三大检索、C刊) (篇)		≥ 50%	59%
		质量指标	获得厅级及以上成果奖 (项)		≥ 3 项	3 项
		质量指标	实现省级及以上项目立项占比		≥ 40%	45%
	效益 指标	经济效益	争取纵向到账经费		≥ 800 万元	1041 万元
		社会效益	研究咨询报告被采纳		≥ 2 篇	4 篇
	满意 度指 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	科研人员满意度		≥ 90%	95%
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		<p>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66.74%，原因分析如下：该项目为 2025 年度省科技厅下达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，含省自然科学基金联合创新发展基金（以下简称“省联合基金”）及省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、青年（B 类）项目。省联合基金重点项目执行期为 3 年，即 2025 年 3 月--2028 年 3 月；省联合基金培育项目及省自然科学基金面上、青年项目执行期为 2 年，即 2025 年 3 月--2027 年 3 月。根据《省级科技计划项目资金监督管理实施细则》（鄂科技规〔2024〕2 号），项目实施期间，年度财政剩余资金（含利息）可结转下一年度继续使用。项目完成任务目标并通过综合评价验收，且无不良科研信用记录，结余财政资金留归项目承担单位统筹用于科研活动直接支出（第十三条）。目前项目为执行期第一年度，资金使用进度在正常范围内。</p>				

<p>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</p>	<p>将预算执行情况作为内部监控的参考信息。建立由科研管理部门、财务部门、项目负责人参与的定期沟通机制，动态跟踪项目进展与资金使用情况，及时协调解决执行中的问题。在确保合规的前提下，赋予科研人员更大的经费使用自主权，提升资金使用的灵活性与效率，切实服务于科研目标的实现。通过加强沟通，确保各方信息对称，提高经费执行率。</p>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